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民國大學校史資料彙編
19

鳳凰出版社

南開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資料叢刊

民國大學校史資料彙編
19



鳳凰出版社

第十九冊

北平各大學的狀況（增訂再版）	民國十九年	一
----------------	-------	---

北平民國學院一覽	民國二十二年	二六一
----------	--------	-----

國立中央大學一覽	第六種 農學院概況	民國十九年	四四一
----------	-----------	-------	-----

（增訂再版）

北平各大學的狀況

民國十九年

新晨叢書之一

北 平

各大學的狀況

(增訂再版)

序

北京爲我國文化中心，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自國都南遷後，政治中心雖然南移；而文化中心的地位，依然還是保存着。

北京爲甚麼取得文化中心的地位呢？不能不說是大學林立的關係吧。惟其大學林立，全國學者，青年，悉匯集于此，相與作學術上之競爭與探討，遂演成過去之五四運動，新文學運動，在中國文化史上占很重要的一頁。

不過，各大學各有其特殊精神與設施，很難認識各個之真面目，去歲六月，特調查各校內容，如歷史，設備，組織，課程，學生生活，學生費用，以及投考須知等，編成一集，名曰北平各大學狀況，向全國青年和

序 言

教育家介紹，一以作升學的指南，一以作研究的材料。惟自教部頒佈大學組織條例後，北京各大學，合併的合併，增損的增損，與前出入甚鉅，故再行調查，計得國立大學四，部立學院一，教部已準立案之私立大學私立學院各一，現在進行立案之私大五，此外還有部立專校四，凡十五萬餘言，茲出版在即，特書數言于卷首。

編者十九，七，一〇。

北平各大學的狀況

目錄	頁數
國立北京大學	1 5 2
國立北平師範大學	5 3 8 2
國立北平大學	8 3 1 1 2
國立清華大學	1 1 3 1 3 8
鐵道部立交通大學北平鐵道管理學院	1 3 9 1 4 8
私立燕京大學	1 4 9 1 7 2
私立協和醫學院	1 7 3 1 8 0
私立朝陽大學	1 8 1 1 9 2
私立中國大學	1 9 3 2 1 0
私立民國大學	2 1 1 2 2 4
私立鐵道大學	2 2 5 2 3 4
附專科學校	
財政部稅務局立稅務專門學校	2 3 5 2 4 3
財政部鹽務署立鹽務專門學校	2 4 3 2 4 5
內務部立警官高等學校	2 4 5 2 4 1
軍政部立陸軍獸醫專門學校	2 5 1 2 5 2



"PENGUIN" HANDBOOK "YAT" IS RELEASED AT "YELAN" WITH "BLAD"

=【 2 】=

國立北京大學

國立

北京大學

—【1】—

(一) 沿革述略

中國廢科舉，興學校，迄今已三十餘年，而最初成之強學會，爲全國學校之淵源者，爲國立北京大學，在此三十餘年中，國內政局屢變，學制亦時有更張，因之北大組織及名稱，常隨時代而各異，分五期述之。

- (1) 大學萌芽時期；
- (2) 前清京師大學時期；
- (3) 北京大學時期；
- (4) 劉哲京師大學及李石曾北平大學時期；
- (5) 恢復後之北京大學時期。

(1) 大學萌芽時期 北大造端，基於清光緒二十一年（西歷一八九五年）之強學會，強學會之設，由康有爲購置圖書，資人觀覽，講學而外，兼以議政，時士風閉塞，聞聲震駭，目爲邪辟，卒以御史楊崇伊奏劾，致被封禁。未幾，御史胡孚宸復請籌備官書局，卽於二十二年就強學會改建，延聘外國教習，選譯書籍報紙，並指授各種西書，每月由總理衙門撥千兩，以孫鼎爲督辦，時朝士雖嫉新政，然經甲午中日戰後，士夫恫於國恥，漸奮發自強，適康有爲以公車駕京師，數上書言變法，遂及興學，侍郎李端棻乃疏請立大學於京師，御史王鵬運亦數奏請，是年五月，得奏報可，然樞臣猶看陰厄之者，遷延又三載，時機始成熟，大學正式成立。

＝【 2 】＝

(2) 前清京師大學時期 光緒二十四年五月，清廷軍機處及總理衙門因迭受上諭督促，擬具大學章程八十餘條，呈請開辦大學，命孫毓汶爲管學大臣，余誠格爲總辦，朱祖謀李家駒爲提調，劉可毅駱成驤爲教習，美教士丁韋良爲總教習，以景山下馬神廟四公主府爲大學基址，即今之北大第二院也。當時僅將原設官書局及新設譯書局併入，置仕學院，令進士舉人出身各京曹入院學習，時總署並奏派李盛鐸李家駒楊士燮赴日本考察學務，以資借鑑，四月而歸。逮八月政變，新政並罷，惟大學以萌芽早得不廢，許景澄繼管學，旋庚子亂作，景澄以極諫冤慘，可毅被戕，生徒紛散，校舍被封，大學停辦者凡二年。至廿七年十二月，辦學之議復興，張有熙被命爲管學大臣，奏撥戶部存放華俄道勝銀行銀兩子息充經費，以外務部之同文館併入，改延吳汝綸充總教習，于式枚爲總辦，汪詒書蔣式瑨三多縈勳紹英等分任提調，附設編譯書局，以李希聖爲編局總纂，嚴復爲譯局總纂。二十八年正月，籌定辦法，先設高等學堂爲大學之預備，當時擬設之分科大學有八：即經科，法政科，文學科，醫學科，格致科，農科，工科，商科，是也。又設速成科，分仕學師範兩館，同文館改爲繙譯科，京外各學校亦皆直隸大學，二十九年，更增三館：(一)進士館，令新進士皆入館肄業；(二)譯學館，將原繙譯科併入，其地即今之北大三院也；(三)醫學實業館，教授中西醫學，是年張之洞等奉清廷之命，改訂

國立北京大學

學堂章程，並頒行管理通則，於是管學大臣，改爲學務大臣，統轄全國學務，至大學事宜，則另設大學監督專管之。三十年，仕學館併入進士館，後該館學生或畢業或被學送出洋留學，遂於三十二年停辦，將原有學舍改爲法政學堂，即今之北平大學法學院也。三十一年，醫學實業館改稱醫學館，與施醫局合併，即今之北平大學醫學院也。三十二年，爲師範生實地練習起見，開辦附屬高等小學一所，附設博物實業簡易班，分製造標本模型及圖書三類，旋此班畢業，亦停辦。宣統元年，大學委任經濟科，法科，文科，醫科，格致科，農科，工科，商科，八科大學監督，爲開辦各大學之籌備，又改預爲京師高等學堂。次年二月，舉行分科大學開學禮式，其中僅醫科大學未能開辦，經十餘年之斟酌損益，此全國最高學府，漸臻完備。

（3）北京大學時期 民國成立，京師大學改名北京大學，後又冠以國立二字，遂有今稱，其時校長爲嚴復，不逾年馬良繼之，後何燏時胡仁源相繼長校，在此時期內，學科方面，除經科併入文科暫設經學門外，其他各科大學及預科，（高等學堂之改稱）仍照舊辦理；而農科大學，於民國三年，離北大而獨立，改爲農業專門，即今之北平大學農學院也。五年，蔡元培爲校長，六年，教育部改訂學制，大學預科二年卒業，本科四年卒業，北大各科課程，均從新改訂，廢預科學長，文理工各預科事宜，改歸各科學長辦理，文科增設史學門，理科增設地質學門，

是年，大學評議會成立，大學日刊出版，六年，工科停辦，將工科學生送入北洋大學肄業。七年，各科各門研究所成立，又於研究所附設編譯處，英文法文德文國文哲學數學物理化學法律政治經濟商業各教授會次第成立。先是民國五年初，胡仁源長校時代，借比國儀器公司二十萬元於沙灘地方，建築預科寄宿舍，是年秋落成，以不合宿舍之用，改爲文科教室，即今之第一院也。八年，採用選科制，廢去文理法等科之名，採用分系制，置全校教務處，由各教授會主任推舉務教主任一人掌之，組織委員會，總務處，及各行政委員會亦於是時成立，適五四運動發生，蔡元培離校四月，蔣夢麟曾一度代校。九年秋，招收女生，並成立註冊及俄文系，旋蔡元培因事赴法，蔣夢麟第二次代校，十年，蔡元培回國，成立預科委員會，及國學門研究所，十一年，添設音樂傳習所，十二年，蔡元培因羅案憤而辭職，雖經政府及校內職教員學生再三挽勸，允許復職；但仍請假留歐，由評議會推舉蔣夢麟第三次代校，十三年，三一八慘案發生，蔣夢麟出走，余文燦代之，十六年，余氏南下，陳大齊代之，北大自蔡元培長校後，辦理日善，聲譽日隆，雖自十三年至十六年之間，國政日形頹廢，教育經費，日形困難，而北大以組織完善，教授熱心擁護，得維持原狀，組織方面，在蔣夢麟余文燦陳大齊代校時代，悉守蕭規曹隨之義，一仍蔡元培離校時之舊觀，鮮所更易，學系方面，則十三年度成立教育系，十四年度

國立北京大學

成立生物系，十五年度成立心理學系，至十六年秋，奉系軍閥勢力極盛，校政始生特大變化焉。

（4）劉哲京師大學及李石曾北平大學時期 自民十六至十八兩年間，乃北大多難之秋，蓋經過兩度改組，不惟校名變更，且組織破碎，各科分立，舊有之精神，備受摧殘。先是十六年夏，張作霖爲大元帥于北京，命其僞教育總長劉哲解散北大，劉哲固北大民元時之畢業生，毅然解散母校，似非所欲，乃以合併九校爲名，解散北大爲實，因名其新校爲國立京師大學，而自兼校長，由是北大第一院，爲京大文科，學長胡仁源江瀚先後充任，北大第二院，爲京大理科，學長以秦汾充之，北大第三院，爲京大法科第二院，學長林修竹充之，研究所國學門，則獨立爲國學研究館，以葉恭綽爲館長。學系方面，則停辦生物系心理系，合併英文法文德文俄文等系爲西洋文學系；教員方面，理科大抵任用舊人，文科新舊參半，法科則全數更易。其辦學宗旨，以開倒車爲原則，舊有之刊物，如國學季刊社會科學季刊國學門週刊以及日刊等，無不停刊，而從前各教授所辦之語絲現代評論，亦皆逐出北京之外，學生因在此環境中不適宜於學問，憤而南下，轉入中央大學，或自動停學一年者，達二百餘人，其餘留校者，以驟遭橫逆，姑隱忍以待時機。十七年夏，國民政府北伐成功，劉哲隨之棄職去，京師大學瓦解，北大學生，方幸復校有期，詎國府實行大學區制，命李石曾李書華爲正副校長，

改組國立九校爲中華大學，繼以保存北大二字起見，改稱北平大學，由是北大第一院，爲平大文學院；北大第二院爲平大理學院；北大第三院，爲平大社會科學院，二李皆北大舊教授，昔日佐蔡氏以造或新北大者也，徒以對於北方教育，另有企圖，不措分散北大，於是在校學生，羣情激昂，反對改組之聲，愈演愈烈，組織復校委員會，約請在平舊教授自動開課，李氏施以經濟封鎖政策，學生則以武力抗之，以致搗毀大學辦公處，拒絕接收，兩次用武，風潮延長者凡數月，後以蔡元培蔣夢麟之勸解，及吳稚暉之調停，雙方讓步；北大承認隸屬北平大學，改稱北大學院；李石曾承認北大組織不變，洋文名稱仍舊，并增加經費至每月七萬五千元，委陳大齊爲院長，何基鴻爲教務長，王星拱爲總務長，其餘辦法，均復蔡元培長校時之舊，散處南方之教員學生，亦漸次回校，故十八年上期，名義上雖爲北平大學，實則北大已與恢復無別矣。

（5）恢復後之北京大學時期 十八年夏，大學區制取消，北大復校之風又起，是時全國上下，均曉然於大學區制之有弊無利，莫不同情於北大之恢復，乃由國府明令北大實行恢復獨立，任蔡元培爲校長，陳大齊爲代理校長，教務長總務長同前，南方舊教授回校者亦日衆，且延聘外國著名學者，如瑞卡慈，原田淑人，鋼和泰等來校講學，北大至此，又呈中興之氣象矣。年來在國民革進程中，全國教育，不免微受影響；而南北對峙之東大北大，同時

.....
=【7】=